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運動醫學 來源 聯合報 日期 97.10.19 版面 十一版

# 運動支出扣稅推廣健健富

張東洋／運動  
健身聯盟發起人

(台北市)

行政院院會通過大幅調高綜所稅的標準扣除額與三種特別扣除額，但筆者建議在所得稅法增列運動支出特別扣除額二萬二千元，好意沒變，但效果完全不同。單純調高薪資特別扣除額是最輕易的做好人，就如一個家長給子女一個大紅包，卻不關注子女如何使用那筆錢，

民衆的感激只是短暫的，對於所獲得的減稅實不易有深刻的感受。

增訂運動支出特別扣除額就如指定用途的贈與，輔以適當的宣傳，可讓民衆隨時留意運動，以便取得憑證用以扣除，如此不僅帶動全民運動，增進國民健康，減少健保醫療給付，更會持續性的帶動運動產業，有效的擴大內需。現在是調整觀念與政策的最佳時機。

